

2024 年度
南京市栖霞区数据局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区数据局（区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数据和政务服务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以及省委、市委、区委决策部署，把坚持和加强党对数据、政务服务管理工作的领导落实到履行职责过程中。主要职责是：

（一）统筹推进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政府规划和建设。组织落实国家大数据战略、数字南京建设任务。

（二）牵头拟订数据、政务服务管理相关规范性文件。

（三）统筹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开放和开发利用，推进数据资源分类分级管理，推动公共数据资源开发利用，推动信息资源跨行业跨部门互联互通。

（四）统筹推进数字经济发展。组织落实数据要素产权、流通、分配、治理等数据基础制度，推动数据要素市场建设。研究提出培育数据要素市场的政策建议，引导数据交易场所建设发展。

（五）统筹推进数字社会发展，推动公共服务和社会治理信息化，协调促进智慧城市建设。

（六）统筹推进数字政府建设，推进改革引领和数字赋能，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统筹政务数据资源管理，指导推进全区政务数据基础支撑平台和应用服务平台的规划建设、集约利用和绩效评估。

（七）组织拟订区数字基础设施布局规划，协调推进全区数

字基础设施布局建设，统筹数字政府基础设施建设和管理。配合相关部门推进数据领域核心技术、关键设备等重大科技攻关。

（八）在推进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政府建设等相关职责中，履行数据安全职责，负责拟订相关数据安全制度、管理措施、技术方案并组织实施。协同区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开展网络数据跨境流动安全评估和监管工作。

（九）牵头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负责全区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的统筹协调和组织实施，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落地见效，进一步推进政府职能转变。组织、协调、督办全区重点项目代办服务工作。负责全区政务服务模式创新，强化政务服务数字赋能，推动政务服务扩面增效。

（十）负责全区政务服务综合管理、业务指导。推进线上线下政务服务能力整体提升。负责区级行政审批服务事项集中受理办理。负责综合协调、监督管理和指导服务进驻区政务服务大厅的区级各部门行政审批事项和公共服务事项的集中办理，并负责办理情况的督查、督办和统计工作。

（十一）负责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力事项的审查、备案、核准、审批等工作。

（十二）负责全区“12345”政务热线的管理、协调、督办和绩效考评等工作。

（十三）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规划和

政策法规科、数据资源科、数字经济科、数字政府科（数字社会科）、数据安全风险科（数字基础设施和科技科）、政务服务管理科（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协调科）、行政审批科、政务热线管理科。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4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南京市栖霞区数据局。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坚持系统谋划，积极开创数据工作“新局面”

一是统筹推进数字政府、数字社会建设。强化项目统筹管理，对部门年度信息化项目建设需求进行充分论证，全年共安排 51 个政务信息化项目。对全区在用政务 APP 进行梳理，制定 APP 整合计划，完成“互联网+监管”平台接入“我的南京”政务版工作。开展“宁数行”南京市数字素养提升行动，以“弥合数字鸿沟”为主题，面向老年群体开展专题培训，解决老年人智能技术使用困难。

二是推动数据交易流通。与驻栖大学数据科研机构、数据资产合规性审查相关律师事务所、数据资产评估机构、金融机构、通信行业运营服务商等共 16 家单位建立栖霞区数字产业生态合作伙伴关系。以栖霞区智慧停车平台部分停车场数据为基础，授权南京博润城市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发布全区首例数据产品“栖霞区智慧停车泊位查询”，实现栖霞区在将数据转换为产品、转换为资产方面零的突破。

三是释放数据要素价值。探索“数据要素×”场景应用创新，

营造数据要素开发利用良好氛围，遴选推荐 1 个区级部门、6 家企业共 7 个项目参加南京市数据要素应用大赛，其中 2 个项目进入决赛，区卫健委“数字化医防融合慢病管理系统”被评为南京市数据要素应用大赛二十大优秀案例。在省数据局组织的数字消费创新场景征集工作中，我区选送的“纸笔书写智能数据化服务平台”获选“2024 年江苏省十大数字消费创新场景”。

四是开展数据产业摸排。对全区 145 家数字经济核心企业信息进行摸底排查，初步掌握了区内数据要素企业基本情况。完成对全区各街道、园区 70 家规模以上软件企业、31 家人工智能企业以及大模型研发企业算力需求调研，为下一步优化算力资源配置，推动相关软件产业及算力产业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二）坚持治用结合，全面夯实数据资源“基本盘”

一是持续推进数据治理。开展“数据治理攻坚行动”，以数据应用场景需求为牵引，全力推进全区政务数据汇集和数据目录编制工作，共收集梳理区内 26 个部门确认的数据目录共计 1065 条，支撑平台共归集数据表 729 项，数据 10.14 亿条，市平台 341 项，数据量 6.77 亿条，区平台 388 项，数据量 3.37 亿条。

二是数据赋能应用场景建设。进一步优化区共享交换等基础平台功能，为全区各部门数据应用场景提供共享数据表 407 张、数据量 6.14 亿条。梳理收集 13 个部门上报电子证照数据 385 条，为赋能政务服务事项办事减材料、减环节提供有力支撑。

三是有效筑牢数据安全防线。强化数据标准化建设，按照数据分类分级规则，共完成入库数据 13092 项字段的行分级分类、

514 项字段的加密存储。加强区数据中心安全防护能力，常态化开展网络安全监测，共发现高危漏洞数 363 个，中危漏洞 1545 个，拦截境内外各类攻击 50475 次。

（三）坚持改革创新，用心打好政务服务“组合拳”

一是深入实施“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建立健全“高效办成一件事”常态化推进机制，在区街两级政务服务场所设置 10 个“高效办成一件事”专窗，实现“一事联办”向“高效办成”转型升级，全区“一件事”累计办件量超 12 万件。围绕办事需求和栖霞特点，在全市首创大学生毕业留栖“一件事”，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居住证办理等 5 个涉及毕业大学生留栖关联服务事项整合集成办理。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活动，通过各“一件事”牵头部门坐专窗、走流程、跟办理等形式，发现问题、优化流程、提升质效。

二是全面推进“基层高频事项一平台办理”。在全区推行“基层高频事项一平台办理”改革，实现人社 5 个高频政务服务事项“一平台办理”街道全覆盖。

三是探索实施综窗改革和窗口工作人员一体化管理。积极落实省 2024 年营商环境改革创新试点任务要求，探索推进政务服务窗口人员统一配备，逐步实现栖霞区各街道便民服务中心在窗口设置、事项清单、办理标准、人员配备管理和薪酬体系建设等五个方面的统一，打造规范化、均等化的“综合窗口”服务模式，不断提升政务服务窗口建设水平和人员能力素质。

四是扎实开展政务服务事项规范化管理。根据省政务服务事

项“四级 N 同”标准化工作要求，牵头组织区部门认领编制六大类行政权力事项 1589 项，公共服务事项 567 项。组织实施政务服务事项委托授权，按照“应进必进”的原则，推进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全部进驻区政务中心、分中心。落实街道政务服务事项和帮办代办事项“两张清单”办理，实现企业群众办事“只进一门”。

五是着力强化政务大厅管理和队伍建设。全面落实首问负责、一次告知、限时办结等制度，规范窗口服务，定期开展全科社工星级评定测试，组织全区第五届全科政务知识竞赛，组织全区 337 人参加政务服务办事员职业技能等级测评，取得五级证书共 331 人，持证率 98.2%。围绕服务环境优质、服务运行规范、服务体验便捷，开展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月度检查和交叉互查，实行政务服务事项、评价对象、服务渠道“三位一体”的“好差评”评价，强化评价数据的综合分析和应用，以评促改，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环境。

（四）坚持务实高效，全力打造营商环境“新高地”

一是着力提升企业登记质量。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合制定《栖霞区关于落实〈防范和查处假冒企业登记违法行为规定〉工作方案》，进一步加强引进企业的质量和数量双重把控。在全市率先启动企业强制注销试点工作，梳理区内吊销满十年未注销的 167 家有限公司发布第一批拟予强制注销公告，到期履行行政注销程序，进一步提升全区存量企业质量。

二是持续推动惠企服务切实落地。推进惠企政策归集和事项

全流程运行，累计上线区级惠企政策 12 条，运行高价值专利培育计划、知识产权专项资金、农业龙头企业奖补等事项 59 个，全区共 15.6 万家市场主体注册使用平台，覆盖率 81.4%。建设完善“宁企通”栖霞专区，上线涉企特色应用 3 个，持续推动惠企政策直接惠及企业。

三是聚焦项目精准服务，持续做好重大项目代办工作。聚焦立项、建设到竣工验收各个阶段，推行全链条、全覆盖式高效代办服务。全年代办服务 13 个市级重大项目，服务总投资额 291.47 亿元。对全国首宗三产融合用地项目红杜鹃全产业链基础建设项目提供全员、全时、全域、全程、全心“五全”代办保障，帮助项目简化施工许可审批手续，实现当天申请，当天办结，并协助企业免缴 200 多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五）坚持以人为本，精心架好服务群众“连心桥”

一是着力强化疑难工单办理水平。依托栖霞区政务服务热线数据管理分析系统，积极探索构建栖霞区 12345 政务服务热线工单办理范例指导库，通过强化区、街、社区（村）三级联动，以政策法规支持、优秀办单案例及负面清单展示等方式，“举一反三”推动诉求解决从“一件事”向“一类事”转变，进一步提高疑难工单核处能力。

二是重点推进群体性民生诉求解决。完善预警提示机制，通过屡办不成提示单、热点诉求预警等方式预警提示相关承办单位，及时介入化解矛盾。全年共发出屡办不成提示单 20 件，报送热点诉求预警 24 期，向区领导报告一周热点诉求 32 期。

三是全流程跟踪提升诉求办理质效。积极落实每日工单办理负面清单制度，按月推送典型工单办理问题。优化群诉工单专人跟踪对接制度，建立《栖霞区群诉工单办理跟踪表》246 张，通过及时登记、流程跟踪、办结归档，“一表一诉”实现群诉工单的全程督办。加大工单现场核查力度，定期开展“回头看”，推动问题“应解决尽解决”，共核查 1503 个工单现场。进一步优化工单移送机制，共向区纪委、作风办，移送 1982 件问题工单。

第二部分
南京市栖霞区数据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栖霞区数据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27.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73.6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34.1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53.4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361.29	本年支出合计	2,327.1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39.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73.17
总计	2,400.30	总计	2,400.3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栖霞区数据局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361.29	2,327.13						34.1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07.82	2,073.66						34.1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91.20	1,657.04						34.16
2010301	行政运行	1,221.89	1,187.72						34.1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69.31	469.31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16.62	416.62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416.62	416.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3.47	253.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3.47	253.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02	82.02						
2210203	购房补贴	171.45	171.4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栖霞区数据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327.13	1,441.19	885.9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73.66	1,187.72	885.9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57.04	1,187.72	469.31			
2010301	行政运行	1,187.72	1,187.72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69.31		469.31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16.62		416.62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416.62		416.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3.47	253.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3.47	253.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02	82.02				
2210203	购房补贴	171.45	171.4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栖霞区数据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27.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73.66	2,073.6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53.47	253.4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327.13	本年支出合计	2,327.13	2,327.1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5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52	11.5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338.65	总计	2,338.65	2,338.6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栖霞区数据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327.13	1,441.19	885.9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73.66	1,187.72	885.9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57.04	1,187.72	469.31
2010301	行政运行	1,187.72	1,187.72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69.31		469.31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16.62		416.62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416.62		416.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3.47	253.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3.47	253.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02	82.02	
2210203	购房补贴	171.45	171.4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栖霞区数据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41.19	1,406.53	34.6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06.30	1,406.30	
30101	基本工资	157.16	157.16	
30102	津贴补贴	401.80	401.80	
30103	奖金	19.67	19.6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28.95	28.9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84	63.8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03	30.0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28	26.2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6	3.96	
30113	住房公积金	82.02	82.02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92.58	592.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66		34.66
30201	办公费	3.12		3.12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2.25		2.25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47		3.4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0.72		0.7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4		0.0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02		0.0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6.12		6.12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67		18.6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5		0.2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3	0.23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3	0.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栖霞区数据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327.13	1,441.19	885.9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73.66	1,187.72	885.9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57.04	1,187.72	469.31
2010301	行政运行	1,187.72	1,187.72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69.31		469.31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16.62		416.62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416.62		416.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3.47	253.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3.47	253.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02	82.02	
2210203	购房补贴	171.45	171.4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栖霞区数据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41.19	1,406.53	34.6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06.30	1,406.30	
30101	基本工资	157.16	157.16	
30102	津贴补贴	401.80	401.80	
30103	奖金	19.67	19.6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28.95	28.9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84	63.8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03	30.0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28	26.2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6	3.96	
30113	住房公积金	82.02	82.02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92.58	592.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66		34.66
30201	办公费	3.12		3.12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2.25		2.25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47		3.4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0.72		0.7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4		0.0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02		0.0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6.12		6.12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67		18.6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5		0.2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3	0.23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3	0.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栖霞区数据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 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 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0.04	0.00	0.00	0.00	0.00	0.04	0.00	0.72	0.04	0.00	0.00	0.00	0.00	0.04	0.00	0.72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0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0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0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0.0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00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5.0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0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00
召开会议次数(个)	0.00	参加会议人次(人)	0.00
组织培训次数(个)	7.00	参加培训人次(人)	126.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栖霞区数据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栖霞区数据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栖霞区数据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4.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66
30201	办公费	3.12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2.25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4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0.7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0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6.12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6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栖霞区数据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23.53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53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400.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22.93 万元，增长 5.4%。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2,400.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361.2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1.38 万元，增长 4.95%，变动原因：因机构改革，增加人员经费及办公经费。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3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54 万元，增长 42.02%，变动原因：上年指标结转本年使用。

（二）支出决算总计 2,400.3 万元。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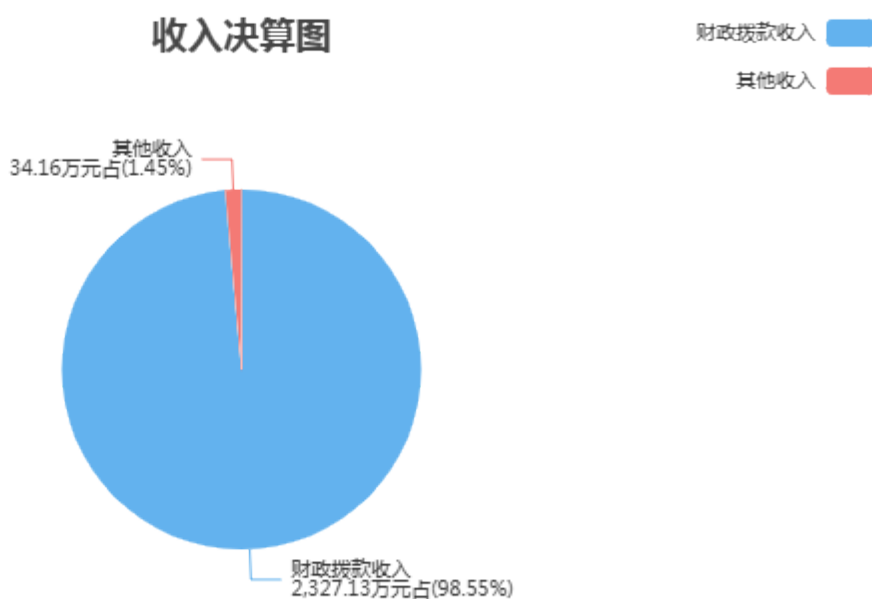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327.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7.24 万元，增长 3.43%，变动原因：因机构改革，人员经费和项目支出增加。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73.17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部门运转经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45.69 万元，增长 166.27%，变动原因：部分事项减少、厉行节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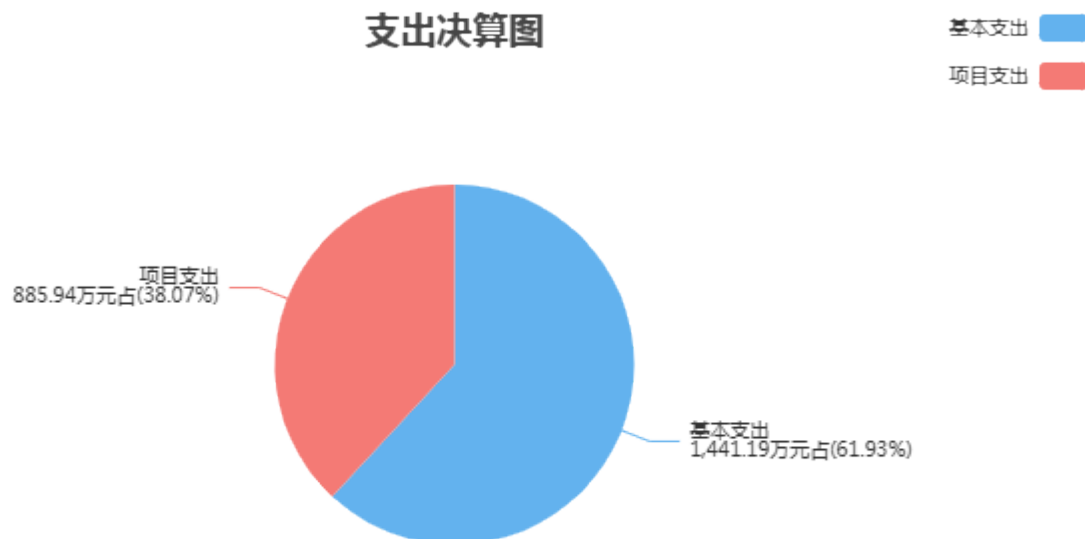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361.2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27.13 万元，占 98.55%；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34.16 万元，占 1.4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327.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41.19 万元，占 61.93%；项目支出 885.94 万元，占 38.0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338.6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30.46 万元，增长 5.91%，变动原因：因机构改革，人员经费和项目支出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327.1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836.27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73%。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153.69 万元，支出决算 1,187.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9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经费及办公经费增加。

2.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432 万元，支出决算 469.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6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办公经费增加。

3.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16.6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机构改革，增加信息化项目。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79.13 万元，支出决算 82.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6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171.45 万元，支出决算 171.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441.1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406.5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

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4.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327.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8.94 万元，增长 5.39%，变动原因：因机构改革，人员经费和项目支出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441.1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406.5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4.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0.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0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14 万元，变动原因：厉行节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0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0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

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0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0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4 万元，接待 1 批次，5 人次，开支内容：接待新华日报调研；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4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0 个，参加会议 0 人次。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0.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7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7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4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7 个，组织培训 126 人次，开支内容：新质生产力、领导干部进高校培训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34.6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6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21 万元，增长 6.81%，变动原因：办公运行费用增加。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3.5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5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

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共 1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462.64 万元；本部门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462.64 万元。

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2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885.94 万元；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441.19 万元。

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 and 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